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20】第 00363 号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翔腾达”）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齐翔腾达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齐翔腾达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齐翔腾达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齐翔腾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齐翔腾达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齐翔腾达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齐翔腾达”）董事会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要求，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一）2014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6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1,240万张5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4,000.00万元。

截至2014年4月24日止，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24,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1,488.00万元、保荐费人民币400.00万元及债券登记费人民币12.40万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122,099.60万元。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290.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21,808.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4]第110ZA009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年4月28日，公司与农行淄博石化支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万元。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备注
农行淄博石化支行	15233201040012307	122,099.60	0.00	2019年06月已销户

(二)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高步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9号）批准，本公司实施了如下事项：

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于2015年3月向高步良等49人购买其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99%的股权，支付交易对价共87,615.00万元，包括发行股份44,250.00万元（占3,094.41万股）及支付现金43,365.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110ZA0353号《验资报告》验证。

此事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8月26日止，本公司已发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募集配套资金21,900.00万元，扣除配套融资承销费用200.00万元，实收股款21,700.00万元。该款于2015年8月26日汇入本公司在农行淄博石化支行开设的15233201040012448账户内，扣除保荐承销费、审计、验资费、法律服务费和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250.00万元后金额为20,450.00万元，其中：股本1,671.76万元，资本公积18,778.2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110ZA039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08月21日，本公司与农行淄博石化支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元。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农行淄博石化支行	15233201040012448	21,700.00	0.00	已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4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4)第110ZA1578号)鉴证报告,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合计22,744.17万元。

鉴于募集资金已经到位,本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22,744.1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2,744.17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完成置换。

4、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45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烃及综合利用项目工程已于2016年9月完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工程实际投资金额123,168.18万元,与募集承诺投资金额121,808.80万元相比,超出1,359.38万元。超出资金来源于历年对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1,319.84万元和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扣除手续费后)39.54万元。

5、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4年4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单次使用不超过 5.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 2014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4.00 亿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期限 3 个月，日期为 2014 年 5 月 12 日至 2014 年 8 月 11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5,086,027.40 元；

(2) 2014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2.40 亿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期限 3 个月，日期为 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3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2,991,780.82 元；

(3) 2014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1.40 亿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607,561.64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取得的累计现金收益为 8,685,369.86 元。

(4) 2015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7,000.00 万进行短期理财，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4 月 6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638,630.14 元；

(5) 2015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3.00 亿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日期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5 年 7 月 1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1,898,630.14 元；

2015 年 7 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单次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3.00 亿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期限为 6 个月。

(6) 2015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对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2.30 亿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2015 年 8 月 24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1,012,602.74 元；

(7) 2015 年 9 月 9 日，本公司对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 1.20 亿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0 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 498,739.73 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8) 2015年10月27日,本公司对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7,70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期限为2015年10月27日至2015年11月30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233,109.59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取得的累计现金收益为12,967,082.20元。

(9) 2015年12月3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4,20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期限为2015年12月3日至2016年1月6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113,457.53元;

(10) 2016年1月18日,本公司将农行募集资金专户闲置资金2,239.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期限为2016年1月18日至2016年3月21日,该笔资金及产生现金管理收益117,900.22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取得的累计现金收益为13,198,439.95元。

2017年至2019年12月没有新增现金管理收益。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590,646,283.07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已于2015年4月21日全额偿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90,646,283.07元。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3个月。本公司已于2015年7月21日全额偿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亿元。

本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本公司已于2016年1月27日全额偿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亿元。

本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本公司已于2016年6月21日归还募集资金专户0.50亿元,2016年7月11日归还募集资金专户2.50亿元。

本公司于2016年7月1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3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已于2016年12月归还流动资金0.50亿元,2017年7月归还流动资金1.80亿元;

本公司于2017年7月1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4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已于2018年7月归还流动资金1.4亿元。

本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2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已于2018年8月归还流动资金0.80亿元。

(6) 2019年6月10日,公司归还募集资金专户2200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071,711.4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0元。

6、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4、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二)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一)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二)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高步良等 49 人其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99.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子公司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29 日止，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已办妥股东变更后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8 月 11 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新增的股份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分别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2、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48,500.03	54,794.30	48,924.65	46,076.64	38,522.10
负债总额	5,000.41	12,870.17	7,500.61	7,235.61	7,412.16
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3,499.62	41,504.89	41,009.80	38,452.62	30,798.84

3、生产经营情况

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工业催化剂、石油加工助剂、化学试剂、化工产品（以上四项不含危险、监控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工业催化剂复活（不含危险、监控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重组完成后，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2,744.82	29,377.68	35,226.49	26,251.57	24,231.48
营业成本	19,868.96	16,155.55	14,733.33	9,894.59	10,634.8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6.49	7,494.38	10,576.18	10,042.97	7,963.93

4、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标的资产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原股东高步良等 49 人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高步良等 49 人共同承诺，齐鲁科力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500.00 万元、8,700.00 万元、9,850.00 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5 年度、2016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审字（2016）第 110ZC2809 号、致同审字（2017）第 110ZC1748 号《关于交易对手方对置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2017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已经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审字【2018】第 0796 号《关于交易对手方对置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盈利预测	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完成率
2015 年度	7,500.00	8,207.94	109.44%
2016 年度	8,700.00	10,672.02	122.67%
2017 年度	9,850.00	10,929.12	110.96%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不存在差异。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根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 1：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件 3：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4：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21,808.8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23,168.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4 年使用总额：48,744.17 2015 年使用总额：40,164.63 2016 年使用总额：14,252.21 2017 年使用总额：6,000.00 2018 年使用总额：11,800.00 2019 年使用总额：2,207.1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45 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烃及综合利用项目	45 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烃及综合利用项目	121,808.80	121,808.80	123,168.18	121,808.80	121,808.80	123,168.18	1,359.38	2016 年 9 月

附件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0,45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45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 年使用总额：20,45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高步良等 49 人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9% 股权的部分对价	收购高步良等 49 人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9% 股权的部分对价	20,450.00	20,450.00	20,450.00	20,450.00	20,450.00	20,450.00	0.00	不适用

附件 3：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	最近四年承诺效益				最近四年实现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45 万吨/年低碳烷烃脱氢制烯烃及综合利用项目	100.00%	-	61,609.00	61,609.00	61,609.00	14,150.49	26,210.88	45,852.54	34,678.89	120,892.80	否

1、按募集说明书预测，正常年可年均实现销售额 616,163 万元（含税），年均总成本费用 501,569 万元（含税），年均利润总额 61,609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7.35%，投资回收期 5.38 年（含建设期两年），总投资收益率（ROI）29.70%，具有良好的投资效益。

2、由于工程进展不同，2016 年异辛烷为全年生产，其他三类产品只有 9-12 月生产，故无法将 2016 年盈利预测数与实现净利润进行比较。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值，主要由于：受国际经济形势影响，近年来原油价格相比 2013 年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债券时有一定幅度下降，导致主要产品如异辛烷、甲基叔丁基醚的销售价格低于预测值，因此产品的销售毛利未能达到预期。

附件 4：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实现效益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收购高步良等 49 人持有的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9% 股权的部分对价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500.00 万元、8,700.00 万元、9,850.00 万元。	8,207.94	10,672.02	10,929.12	29,809.07	是